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 CORPORATION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038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做出。

承董事會命
中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黃文生
董事會秘書

中國，北京
2014年5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傅成玉*、王天普*、張耀倉*、李春光#、章建華#、王志剛#、蔡希有#、曹耀峰*、戴厚良#、劉運*、陳小津+、馬蔚華+、蔣小明+、閻焱+及鮑國明+。

- # 執行董事
- * 非執行董事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股票代码：600028

股票简称：中国石化

编号：临 2014—25 号

转债代码：110015

转债简称：石化转债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3 年度末期分红派息实施
暨“石化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将于 2014 年 5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公司网站（www.sinopec.com）刊登《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二零一三年度末期 A 股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并同时刊登《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根据二零一三年度末期分红派息实施方案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本公司 2013 年度末期分红派息方案实施后，将依据《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石化转债”）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石化转债自 2014 年 5 月 26 日至 2014 年 5 月 30 日（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2014 年 6 月 3 日（本次分红派息除息日）起，石化转债将恢复转股。欲享受本公司 2013 年度末期权益分派的石化转债持有人可在 2014 年 5 月 25 日之前的交易日进行转股。

本公司 2013 年年度末期利润分配方案已经本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9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刊登于 2014 年 5 月 12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sinopec.com）。

特此公告

承董事会命
董事会秘书
黄文生
2014 年 5 月 19 日